

□散 文

茶煎谷雨春

申功品

读至“山寺馈茶知谷雨”，忽而舌底生津起来。我的家乡盛产茶叶，记得年少时，每逢周末，父亲总会骑着单车带我来到苏州郊区的洞庭东山，开春，矮墩墩的茶树抽出了嫩绿的新芽，站在茶园坡地放眼望去，就像一块块绿毯铺盖在土地上，一垄垄翠绿随风摇曳，空气中洋溢着阵阵清香味儿。“春山谷雨前，并手摘芳烟。绿嫩难盈笼，清和易晚天。”与诗中描述场景仿佛，村妇们挎着竹篮，三三两两来到茶园，清晨趁着露水，在轻雾如烟的茶丛中，采摘翠绿鲜嫩的漫坡春茶，回去晾干露水后，烧柴火在锅中杀青，然后在竹匾里搓揉、晾晒，最后放入炭火烘焙干燥，“天下第一”名茶碧螺春就问世了。碧螺春原是本土一种野生茶，产于碧螺峰石壁缝隙。开春，当地村民常采此茶，即便裹在怀里，也挡不住浓烈异香飘逸散开，当地人用吴语戏称为：“吓煞人香”。后来，康熙驻蹕东山，喝过此茶，龙心大悦，嫌“吓煞人香”这个名字太过粗俗，看茶叶蜷曲如螺，如美人发髻，又采于春天，遂赐名“碧螺春”，于是，好茶有了好名，声名鹊起，还作为贡茶年年进献朝廷。

正宗的洞庭碧螺，市面上不多，十分稀罕。记得上中学那年，有人送了一礼盒洞庭碧螺，打开盒子，我捏一小撮，开水冲下去，芽叶徐徐舒展，似白云翻滚，茶水银澄碧绿，清香袭鼻，啜一口，凉甜鲜爽，舌底生津，饮后回甜无穷。可惜，好景不长，母亲是个“外行”，打开罐头，瞧着茶叶毛绒绒的，以为发了霉，全部倒入垃圾桶。父亲得知后，直跺脚，“有绒毛的茶才是顶级的茶，你这一倒，大几千没了，真阔绰！”不管怎样，有生之年，也算一亲此茶芳泽。

我家乡人素有解茶馆的习俗，我祖父年轻时跑江湖经商，是资深茶客一枚，天蒙蒙亮他就出门，打个“三轮的车”去茶楼占个好座头。老茶客们吃早茶，先是一杯热茶下肚，然后消消停停吃早点，倘若恰逢生意场上的熟人，那就续上茶水，边喝边聊，茶水喝光，顺道也把生意谈了下来。我的父亲和叔伯们更是整日里茶杯不离手。耳濡目染之余，我十岁上就开始喝茶，学起祖父的样子，从茶叶罐头里取一撮新茶入杯，蜷曲的茶芽在热水里舒展开来，上浮下游，直至水呈青绿色，看杯中嫩芽沉浮，忍不住啜了一口，较之

可乐、果汁的甜腻，这茶别有一股清香沁入心脾，一杯下肚，余香绕喉。打那以后，我开启了“宁可食无肉，不可饮无茶”的“泡”茶生涯。

其实，我对茶叶的品种倒不是很挑剔，像西湖龙井、太平猴魁、庐山云雾、六安瓜片……各茶有各茶的好，倒是品茗高手乾隆一句“雨前价贵雨后天贱”深合我意。《茶疏》云：“清明太早，立夏太迟，谷雨前后，其时适中。”传统老观念，皆以明（清明）前茶为最佳，故众人多追捧明前茶，趁早尝香。可明前茶皆是嫩芽苞茶，且价格甚贵，开水里一泡，根根如银针竖立，惜乎，汤汁太薄，两、三泡下来，就算淡了，经不起三番五次冲泡，因此，真正的老茶客很少去买明前茶。谷雨前的茶就不同了，俗话说：“茶叶两头尖，谷雨值千金”，谷雨前采摘的茶叶发育充分，叶肥汁满，汤浓味醇，久泡仍余味悠长，在玻璃杯冲泡开后，茶叶鲜活如枝头再生。可谷雨后的茶，涩味偏重，香气降低，如过了冬的大白菜，身价暴跌，名贵的碧螺也成了寻常的炒青。

像我这种一日换四五次茶叶不止的工薪阶层，哪里消费得起昂贵

稀有、寸茶寸金的洞庭碧螺春。几年前，去了一趟鄂西南晒都恩施，游恩施大峡谷时，无意邂逅了种植在海拔千米高山上的恩施玉露茶，山里人邀我喝了一碗，汤色清亮，入口清爽，嫩香且耐泡，一斤中上等的茶才两三百元，确系一款理想口粮茶。每年开春，我都会订上几斤雨前茶尝尝鲜。泡茶叶不能一咕噜倒下水，易烫黄新叶，须先用常温水泡至杯身三分之一处，然后倒三分之一开水，余下的三分之一，慢慢用开水续。这样，茶叶的精华便缓缓释放出来，能保持茶水常青。

起先，我在老宅的“瓦屋纸窗”下喝，坐在庭院当中，看杯里几撮嫩芽，在水中绽放，芽肥叶硕，色泽鲜翠，如重生，又似复苏，仿佛一年的春色都浸泡在其中。茶水是清新的，我的心情也跟着清新起来。老宅拆迁后，我又跑到苏州园林、山坞寺庙里喝茶，一边看书一边啜，一边码字一边品，茶，越泡越淡，手稿，却越叠越厚，一篇篇珠玑妙文，就是在茶水里泡出来的。谷雨时节，沏一壶细如雀舌的春茶，顿觉缕缕清香溢出，尘世浮躁、功名利禄皆烟消云散。

□诗 歌

奔跑的油菜花(外一首)

汤云明

油菜花前呼后拥地奔跑着
去追赶一群兴奋的蜜蜂
蜜蜂顺着花香奔跑着
去追寻一阵吹过的春风
春风也在翻山越岭地奔跑着
只想努力抓住稍纵即逝的时光

一列开往春天的火车，就此靠站
一群期待春天的旅人，融进花事
满园碎金，还不是春天的颜色
一片馨香，也不是春天的气息
奔跑着的油菜花，只是春天
一个顽皮，或出游的孩子

千朵万朵油菜花，正从身旁跑过
我想站得更高些
才能看尽眼底下的黄色浪潮
想把目光放得更远些
才能抵达那一粒粒饱满的种子
和那一滴滴大地奉献出来的醇香

木棉花热爱着春天

我在三四月的河谷、江边、山野

□小小说

回家的理由

刘洪文

二狗是个小偷，游手好闲，经常四处瞎转悠，见啥方便就拿点啥。人们常说“兔子不吃窝边草”，可是二狗不管这些，他连自己居住的小区也不放过，只要有机会，便“贼不走空”。有一天，二狗见楼下的马老太出门了，可能是因为年纪大了，她居然忘了锁门。

这个马老太是个独居的老太太，几年前她老伴因病去世了。马老太还有一个儿子叫马冬阳。马冬阳大学毕业后在省城找到了合适的工作，也就在省城安了家，平时基本不回来，只有年节才会回来一趟。这可是天赐良机。于是，二狗偷偷溜进屋。

马老太太装修简单，一张大床，两个床头柜，外加三个壁橱，二狗几乎没费什么周折，就在左侧的床头柜里发现了二百元现金。这年头，科学技术大进步，小偷这行业也不好干，平时大家都是手机支付，想弄点钱哪那么容易，现在难得见着一儿点元现金，蚊子再小也是肉。二狗岂能放过……

二狗不敢长时间逗留，他知道马老太太一般不会走得那么远，只是楼下转一圈就会回来。他也是见好就收，抓紧开溜……为了避开马老太，二狗还特意出了趟门，跑到狐朋狗友那玩了两天。回来后，二狗上下楼总是暗中观察马老太。本以为这老太太平时花钱谨慎，年纪大的人都一样，丢了二百块钱还不跟要她命似的，就算是不管他，大概也得不大病一场。可是意外的是，马老太竟然没啥反应，每天照旧大大咧咧地出门溜圈，而且出门竟然还是时常不锁门。

二狗想，这老太太，可真是不长记性，看来我发财的机会又快了。一个月后，趁着马老太出门，二狗又一次光顾了她的家。这次二狗直奔上次放钱的床头柜，意想不到的是他又在那里发现了二百元现金，看来这老太太真是脑子坏了。

这次二狗可没那么容易满足，他决定仔细翻翻，万一再有什么别的收获呢！可是，让他气愤的是，翻了半天，除了抽屉里那二百块现金外，再也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，二狗骂骂咧咧地踹了一脚床头柜，准备离开。

寻找最高大的那一株英雄树
春风荡漾着树梢，跳动的火焰
在天空中燃烧，沸腾

悄悄拾起一朵木棉花握在手心
就抓住了春天的节奏和心跳
闻嗅到了整个春天的味道和气息
在花的世界里，静听生命怒放的声音

一朵花就是一曲英雄的赞歌
一朵花就有一缕缕柔情和棉意
想到志士，想到英雄，想到爱人
看到一座古城，从眼前到心底的亮堂
看到历史文化和生态之美，交错融合

我深情地凝望着
这生命的顽强和蓬勃的生机
目光如炬，向上，再向上
眼底大片的红色，已经流淌进血液
成为一种精神特质和温暖
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人
豪情满怀地热爱和报效
脚下，这一片坚实的土地

□随 笔

游山玩水逛人生

高 涛

“老似名山到始知。”出自陈古渔的诗，道出了我此时登山的心境。无论想与不想、愿与不愿、拔与不拔，面对着水中的华发，我已步入中年，渐与人言老。

的确，人生的前半程，向山爬山。即便高如太白、险似华山，总一股豪情劲，不顾腿酸膝软，拼个“一览众山小”。人到中年的我，虽总有些不服老，或想延缓一下老，却自知巅峰即将过去。能跟上时代的洪流、社会的步伐，已属不易。那么，人生的后半段，则如同下山。体力已然不支，就求个顺其自然。真能平平安安、平平淡淡，实则人生“华枝春满”。

游山玩水，关键在亲自逛。屏幕的观望，他人的游玩，如果不亲历，只远远看看，只凭空想象，领略到的只能是皮相。所以，无所谓是爬是登，也不在意兜兜转转，只必须亲自参与。由此就知道了峰回路转、层峦叠嶂，就感受到了艰险中蕴含的无限风光，就体会到了飞瀑清泉映照的明达和悲悯。人生的过程有平坦，有缓坡，有悬崖，都需要我们去游去玩去逛。

游山玩水，最主要是个“逛”字。有的人健步如飞，有的人拄着拐杖，有的人坐着轮椅，但不管借助怎样的游玩工具，也不论陪伴者是谁，都在于自己的心境。现在，我的游玩不用计划太多，不必讲究太细，说走就走。名川大山，水漾年华，人生的“山”，如果不去逛，会是种莫大的遗憾。

游山玩水逛人生。以前逛，非著名景点不去。年轻人爬山不走寻常路，专挑斜路、险路，不达山顶誓不休。逛着景，赶着趟，走的是真累。如今，逛不为看风景，而是健身散心。人老了，逛不动大景点了，不愿意凑热闹了，那么爬爬小山头，驻足小溪流，也蛮好。老，不期而遇、如期而至，无法抵挡，无法逆转。如影随形的老，发无可白的老，这是自然规律，不必介怀，也无须羡慕年轻人。老也有老的好。不再受名利诱惑，不再被人事牵绊，也不会因食欲消减、荷尔蒙衰退、野心熄灭而耽于言老。人生后半段，是“人生三万场不诉离殇”还是“一切只是虚无”，都退居次要，怎么舒服怎么来才是首要。

游山玩水，对于人生而言，只是一个指代。人生的境界高深，是游山玩水的岁月而叠加的结果。不管地老天荒，也不必在意老不老，游山玩水的人生里，永远的魅力是通透通达地活着，语浅意深地笑着，积极地发挥着余热。

现在，我们还要去找寻什么？按照自己习惯的节奏，三餐四季，走走停停。名山也好，水美也罢，这就是游山玩水逛人生，也是人生最好的遇见，更是遇见了最好的人生。



海滩日落

张 花 摄



礁石 罗开奇 摄

□随 笔

速溶人生

郭华悦

大学毕业那年，我和一位同学，进入了同一家公司。

最初，我们俩人得到的评价，是完全迥异的。我因为个性较为活泼，很快与同事和上司打成一片；而同学则一向有些特立独行，在学校时就因个性关系，显得有些孤僻。进入职场后，同学的个性并未因此而有所改变。最初那几年，我对那位同学，还颇为同情。工作后，不见人际关系有所改善，一直是同事眼中的“怪人”。但同学倒也不以为意，依旧兢兢业业地做好分内事。哪知道，后来却发生了令人意想不到的转变。

同学设计了一样特别的产品，虽与主流产品有悖，反其道而行，却因个性突出而大受市场欢迎。从此，一发不可收拾，连连以出人意料的设计，打破市场常规，屡创佳绩。后来，同学连连升职，而我和刚入公司那会儿相比，进步并不大。

阿桃下岗后，和老爹在闹市的拐角租了一个门面，开了一家包子铺。

包子铺不是很大，满打满算也就是20平米的样子，主要经营小笼包子，以早餐为主。在开店之前，阿桃曾做过多方调查，发现整个小镇的闹市区虽有几家早点部，但无一例外都卖一些油条、烙饼、粥之类的，尚无一家卖包子的。新店开张前，阿桃确实下了一番功夫：阿桃到外地学习了半个月的点皮技术；而老爹呢，则数月前就开始钻研“和馅”的技巧了。所以包子铺开业后，爷俩蒸出的小笼包子个个白白净净，玲珑剔透，从包子上面的褶皱里，尚可依稀瞧见包子馅儿。为了吸引客流量，阿桃还采取了一系列的促销，出售五种不同馅料的小笼包子，满足不同人的口味；店内还免费赠送小菜，北方人早餐都有吃小咸菜的习惯；早点加宵夜，一早一晚，解决了下晚班的食客无处吃饭的难题。因此包子铺刚刚开业，便客满如云。

镇上的其他几家早点部发现“客流”都被阿桃的包子铺吸引过去了，很是嫉妒，便偷偷传言：“哎呀，你们还不知道吧，阿桃家的包子啊，那肉馅是用病死猪做的。那些青菜呀，农药超标不说，还懒得洗呢！”三人成虎，一周左右的时间，阿桃的包子铺就变得冷清起来。

阿桃很是着急，遍寻原因——她当然不知道有人在背后在使坏，还以为自家包子不

短短几年内，两人的情况，彻底变了个样。

每次想到同学，我脑中总不禁浮现出“速溶”这两个字。我们多数人，都习惯用圆滑和融合度，来判别自己和别人的成功。把自己当速溶咖啡，迅速融入社会，这便是所谓的成功。而那些特立独行，与“速溶”原则背道而驰的人，则被视为另类。这种速溶的过程，其实也就是快速被同化的过程。向着世俗和主流靠拢，抹杀自己的个性，从而让自己成为碌碌大众中的一员。这种速溶的成功方式，哪怕出了成绩，也如同流水线上的产品，毫无特色，转眼便被淹没在主流中。

所以，常常看到这样的“成功者”，在速溶式的成功后，却难以为继，无法再有令人眼前一亮的作品。尽管还在努力，但却千篇一律，缺乏后劲。归根究底，这种速溶式的成功，看似一条捷径，却有着难以克服的弊端。

别把自己当速溶咖啡，用抹杀个性，来换取短暂的成功。

□小小说

有温度的包子

钱国宏

够保温呢，便搬来了火炉，这下，从早到晚，笼屉里的包子总是热气腾腾的，食客无论何时进店，都可以吃到热乎乎、香喷喷的包子。

这项服务新举措虽将一部分食客又吸引了回来，但上座率还是不如开业时。

这天早上，阿桃刚刚打开店门，端出蒸好的几屉包子放在火炉上，猛然间瞧见门外的台阶上，坐着一位年迈拾荒者。老人蓬头垢面，两眼无神，衣服黑黢黢地泛着油光，脚上趿拉着一双破鞋，有一只居然被大脚趾顶出了一个洞。阿桃再认真瞧，觉得老人不像乞丐，倒像是拾荒者，因为老人的身旁放着一个脏兮兮的尼龙袋子，里面鼓鼓囊囊地装着一些瓶子。哦，肯定是拾荒的。阿桃也没理睬——这会儿正是“饭口”，她得忙着招待陆陆续续进店的食客。

正忙间，阿桃眼角的余光不经意间瞥见拾荒老人。她看看手里端着的一盘包子，心头一震，稍作思忖，便径直走向老人：“大爷，您还没吃早饭吧，这几个包子您先吃着，不够我再给您拿！”

就把老人让进屋。食客们见怪不怪了，一致猜测那个拾荒老人肯定是阿桃的亲戚或老乡什么的。

周日的早上，阿桃照例给坐在门口那张餐桌旁的拾荒老人端去包子。这时，忽见一男一女两个青年人急匆匆走进店里，来到拾荒老人面前，扑通一声跪下：“爹，您让我们找得好苦啊！爹，咱们回家吧！”一番解释，阿桃和食客们这才明白：原来拾荒老人是位走失的失忆老人。

拾荒老人被儿子、儿媳挽上车接走了。临走时，老人的儿子、儿媳一个劲儿地向阿桃和老爹鞠躬感谢。

不知什么原因，第二天，阿桃的包子铺门前突然间排起了长队，每天早上准备的30屉包子，不到20分钟就卖光了！阿桃和老爹忙着继续和面包包子——店门外还有好多食客在眼巴巴地等着买包子呢！这其中，居然有几位是另外几家早点部的老板。

阿桃一见“同行”，诧异之中又多了几分警觉。这时只听队伍当中有人喊：“张老板，你家也开早点部，咋不在自家店里吃，却来这儿买早餐啊？”那位张老板操着大嗓门答道：“因为这家店里的包子有温度！”

话音刚落，门外竟有掌声传来，“说得好哎……！”

此后，阿桃店里的生意一天比一天红火——没办法，谁不爱吃有温度的包子呢！